

证券代码：873712

证券简称：金则利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衡阳市金则利特种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衡阳市金则利特种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在审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该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有利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工作的顺利推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有效期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该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有利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工作的顺利推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衡阳市金则利特种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丁赣南、向兰英、李瀑

2025年4月22日